

# 中原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班

## 學位考試（口試）—流程

1.申請人於校方規定時間內上網申請(申請路徑：中原學生一網通/[教務處/課註組/學位考試系統](#))印出--【學位考試申請書】及【學位考試委員名單】，經指導教授簽名後交至系辦。

**PS. 所有表格一律上網列印!!** 論文計畫口試（pre-oral）時間必須與學位考試（oral）間隔至少 2個月。(依 82.9.15 系務會議決議)

2.口試安排：

- (1)時間：請申請人自行與委員聯絡時間及各項細節後，告知系辦。
- (2)地點：系上空間請至系辦借用或由申請人自行借用校內外場地。
- (3)進行方式：依據「心理學研究所學位論文口試程序」進行(97.9.10 系務會議決議)。

3.口試前置作業：

- (1)請於**口試 2 週**前填寫【學位考試審查費給付標準】送至系辦申請，並與系辦約定領取審查費時間。
- (2)於口試前**上網列印相關表格**（以下表格考完後需全數交回系辦存檔）
  - A.【審定書】：一份，請學生至系統填寫中、英文論文題目列印，所有口試委員簽名，考完交回系辦上呈所長簽名。  
**(切記：審定書上不能有任何的塗改，請留意!!)**
  - B.【推薦書】：(表 F-4) 一份，由指導教授簽名。
  - C.【評分表】：(表 F-5) 每位口試委員一份，口試委員個別評定總分並簽名。
  - D.【試卷】：一份，請學生至系統填寫論文題目、姓名、學號等個人資料並列印，所有口試委員簽名並將平均成績填寫於評分欄內。
  - E.【論文審查表】：(表 F-9)一份，由學生填寫姓名、學號後交給指導教授。

4.口試委員審查費：費用依學校學位考試標準（表 F-8）給付，由教務處經費支出。

# 學位考試注意事項

一、於校方規定時間內，上教務處網頁登錄並列印表單向系辦提出申請，同時於口試**2週前**將【學位考試審查費給付標準】送至系辦，同時將口試委員名單、口試時間 MAIL 至 pss@cycu.edu.tw，以利系辦製作【論文審查費清冊】，同時預約領取審查費及文件時間。

二、需繳回資料：以下資料一律皆需繳回

1. **論文考試申請書**：規定時間內上教務處網頁登錄並列印表單。
2. **考試委員名單**：規定時間內上教務處網頁登錄並列印表單。
3. **審定書**：一份，由所有口試委員及指導教授親自簽名。  
*(切記：審定書上不能有任何的塗改，請留意!!)*
4. **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**：一份，需經指導教授簽名。
5. **口試評分表**：一位口試委員一份（故若有三位，給三份），口試委員需打上分數並簽名。
6. **論文考試試卷**（一份）：論文大綱題目、學生姓名.....等基本資料由學生填寫，簽名及分數（口試委員之平均分數）由口試委員簽具。
7. **考試審查費給付標準**（表 F-8）：一份
8. **論文審查表**：一份，填寫後交給指導教授。
9. **論文審查費清冊**：一份，請口試委員簽具。

三、資料繳回：

**1、2、4、7 項須於申請時繳回系辦。**

**3、5、6、8、9 須於口試完成後立即繳回系辦。**